

证券代码：833822 证券简称：铭慧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广州市铭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委托理财概述

(一) 委托理财目的

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闲置资金，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、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，以增加公司收益。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，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。

(二)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、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，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。

(三) 委托理财方式

1、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审批该类投资决策，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。

(四) 委托理财期限

委托理财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

（五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 审议程序

2026年4月24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广州市铭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〉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短期、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，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、风险可控，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，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见性。为防范风险，公司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、分析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。

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是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。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，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《广州市铭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市铭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